关于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月”和

“白山松水安全行”活动的通知

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今年6月是第23个全国“安全生产月”，主题是“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6月16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按照《吉林省安委会办公室吉林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开展2024年“安全生产月”和“白山松水安全行”活动的通知》（吉安委办〔2024〕52号）统一要求，为做好全市2024年“安全生产月”和“白山松水安全行”活动各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2024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市范围内统一开展，各成员单位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采取灵活多样形式，广泛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

（一）组织“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定于5月31日（星期五），全省“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后组织市“安全生产月”部署会议，地点在市救援指挥中心，市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会（每单位1人）。 各乡镇（街）在辖区内自行组织启动仪式。**

(二)开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宣贯活动。各成员单位和企业主要负责人要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关于应急管理的重要论述》为重点，开展专题研讨、集中宣讲、辅导报告。各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要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大家谈”“班前会”“以案说法”等活动交流学习体会。**市安委办6月14日9时在市应急救援中心组织观看《防微杜渐警钟长鸣》警示教育片。邀请消防大队专家“同上一堂安全科普大课”（消防培训），市安委会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会（每单位1人）。**

(三)组织开展畅通生命通道宣传和演练。各成员单位和企业主要负责人要聚焦“畅通生命通道”这一主要内容，组织开展宣传和演练。通过各类新媒体平台、交通枢纽电子屏、户外楼宇大屏等多样化载体广泛传播，扩大“畅通生命通道”的宣传面、影响力。**市融媒体中心要滚动播放“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等标语和“安全生产月”主题宣传片，**各成员单位要联合相关部门组织开展模拟火灾和地震等场景的应急疏散演练、线上避险逃生公开课、避险逃生知识竞答等活动，不断提升社会公众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省安委办将开展“应急安全”网络知识竞答活动，进一步增强企业法定代表人、职工和人民群众的安全生产法律意识。

(四)开展全员查找身边隐患宣传活动。各成员单位要突出生命通道在避险逃生和应急救援中的关键作用，深入辖区和重点行业领域采访，结合“打非治违”“安全生产大检查”“明查暗访”等工作，曝光重大事故隐患和突出问题，强化安全生产行刑衔接。每月至少向市安委办报送1至2条线索，以及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含危险作业罪）等各类典型案例。要充分运用《吉林省安全生产领域举报奖励办法（试行）》机制，鼓励广大群众积极举报身边非法违法问题，争做公共安全的吹哨人。加大宣传吉林省安全生产举报平台、“12350”或“12345”热线电话等多种举报渠道，鼓励群众积极举报安全生产隐患。

(五)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6月16日，吉林省

暨长春市“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在长春市消防科普教育基地举办，届时将全程网络直播。**我市“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上午9时在站前广场举行，参加人员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乡镇街除外），各乡镇（街）要结合工作实际，在辖区自行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现场播放“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片和公益广告，围绕“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活动主题，布置展板、悬挂条幅和发放宣传手册，展示不同类型建筑的生命通道布局、标识，设立咨询台，由专业人员解答公众关于家庭、社区、工作场所生命通道自查、自改、报修等问题，提供个性化服务。发动安全领域专家、安全志愿者等参与安全宣传。

（六）大力推进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各成员单位要持续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农村要重点宣传农机、沼气、农药使用等安全知识，开展农村自建房安全科普教育，增强居民房屋安全意识；社区要开展“进门入户送安全”宣传活动，广泛发动安全网格员、物业工作人员、安全志愿者重点宣传“畅通生命通道”相关科普知识，学校要将安全教育融入日常教学，针对宿舍、教室、实验室、食堂等人员密集重点场所开展安全隐患排查、避险逃生培训和演练；家庭要学习电动自行车充电安全、储能设备安全、燃气安全和用电安全等知识，定期开展居家安全检查，熟知避险逃生路线。要充分运用短视频、公众号等新媒体，广泛开展安全生产知识随手拍宣传活动，发动自媒体网上宣传，让广大群众方便快捷地获取安全生产相关知识，提升发现并报告身边安全生产隐患的能力水平，深度发挥群众监督作用。通过扎实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不断提升公众风险防范、安全应急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营造浓厚安全氛围。

二、全省“白山松水安全行”活动主要内容

“白山松水安全行”与“安全生产月”活动同步启动，2024年12月底结束。各成员单位要结合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采取务实管用多种宣传方式，利用各类媒体载体，聚焦“畅通生命通道”这一主题，对距离百姓生产生活最近的餐饮、酒店、大型综合体等安全生产先进做法进行深入报道。下半年，省安委会办公室将组织中省直主流媒体记者成立采访团深入各地，广泛宣传企业主体责任、先进典型和好的经验做法，向全社会宣传推广。

三、报送要求

请各成员单位分别于5月24日、6月27日前将1名联络员和活动总结报送市安委办。联系人及联系方式：汪涛0435-4552011；电子邮箱：[mhkajjxxk@163.com](mailto:mhkanjjxxk@163.com)。

附件：梅河口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梅河口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2日

附件

梅河口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反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职务 |  |
| 办公电话 |  | 手机 |  | 传真 |  |
| 电子邮箱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通信地址 |  |  |  |  |  |

注：请于5月24日前将此表传至邮箱mhkajjxxk@163.com。